

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扎实做好强对流天气期间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预计7日白天至夜间，我市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、冰雹等强对流天气，个别乡镇（街道）最大小时降雨量40毫米到70毫米，瞬时风力8级到9级，局部可达10级到12级，可能出现龙卷。其中，短时强降水会导致出现局地暴雨。

一、高度重视，周密部署

各地区、各有关部门**要**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以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，紧盯重点部位、重点环节，毫不松懈地做好各项防御工作；**要**立即组织对这次强对流天气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和检查落实，及时查漏补缺、堵塞漏洞，确保万无一失；**要**加强会商研判分析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加强雨情、水情监测预报和预警信息发布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手机短信、微信公众号、电子显示屏

等各类媒介载体，扩大恶劣天气预警信息发布范围，提醒企业和社会公众扎实做好防范工作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加强防范

各地区、各有关部门要突出城市运行、建筑施工、渔业船舶、文化旅游、交通运输、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，严格高处作业等危险性活动审批管理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，落实相关防范应对措施。**应急**等部门要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储存、运输等各个环节和重大危险源区域的安全监管，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区的防洪措施，落实防雨、防潮、防雷、防爆、防静电等各项安全措施；**住建、城管、市政**等部门要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、重点设施设备、重点部位的安全管理，落实好深基坑等作业的排水措施，塔吊、大型脚手架的防风加固措施，及时组织动员各方面人力和装备，排查加固户外广告牌等风险因素，加强供水、供气等各类管网、线路、设施的巡查抢修，保障市政公用设施安全正常运行；**公安、交通**等部门要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，做好强降雨期间道路交通秩序疏导和管控，加强对各类客运、货运车辆驾驶人员的安全教育，严厉打击超载、超限及酒后驾驶等违法行为，做好易积水区域的交通管控，避免发生交通事故；**水利**等部门要对水库大坝和河道及水利设施进行严格、全面、细致的安全检查，加强对险工、险段和重点部门的巡查，严格落实防洪调度方案；**农业农村**

等部门要及时将灾害性天气与防御措施信息传播到农户，引导农户加强田间管理，及时清沟理渠，防止发生内涝，及时对大棚的棚体进行加固，做好棚内温度调控；畜禽养殖要做好圈舍加固及防风、防电等工作，加固渠道，确保排水畅通和设施生产安全；**文旅、市场**等部门要督促旅游景区制定应急预案，对易滑坡的地段进行全面检查，进行加固处理；游乐场所要加强对易受高温、雨水损害和影响的大型娱乐设备、设施的检修维护工作；**通信、电力**等部门要做好线路中断情况下的供应保障工作；**消防救援**等部门相关专业救援力量要加强执勤备战，做好应急救援准备。

其它各行业领域，要结合各自特点，从严落实各项防范措施，全力做好各项安全防范和应对工作，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。市安委办将派出综合督查组开展指导检查，推动各地将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。

三、强化值守，高效应对

各地区、各有关部门**要**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及时研判各类灾情以及苗头性、趋势性问题，并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处置；**要**严格落实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信息报告制度，实时掌握雨情、汛情、灾情和防范应对工作进展，遇有问题确保第一时间发现、第一时间报告、第一时间处置；**要**严肃工作纪律，强化责任追究，坚决杜绝脱岗、漏岗以及迟报、漏报和瞒报

等现象发生，对因措施不当、组织不力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或个人，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。

盘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